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在美國提呈出售或招攬提呈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亦不構成在未根據任何有關司法權區的證券法例作登記或符合資格前進行上述提呈出售、招攬或銷售即屬違法的其他司法權區進行上述活動。

本公告或其任何內容並非任何合約或承諾之基礎。本公告或其任何副本不得帶入美國或其他未根據任何有關司法權區的證券法例作登記或符合資格前進行上述提呈發售、招攬或銷售即屬違法的司法權區或於美國或上述司法權區分發。本公告所述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之證券法登記，而除獲豁免美國證券法之登記規定或基於不受該登記規定所規限之交易外，不得在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如在美國進行任何證券公開發售，將以招股章程方式進行。而有關招股章程將載列關於本公司及其管理層之詳細資料及財務報表。本公告所述證券將不會於香港、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作出公開發售。



VCREDIT Holdings Limited 維信金科控股有限公司

(以存續方式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3)

100百萬美元2021年到期的11.0%優先票據
(股份代號：5064)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通知

85百萬美元2022年到期的11.0%
優先票據(「票據」)
(股份代號：40498)

無條件及不可撤銷擔保之擔保人：

Asia Jumbo Group Limited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維信理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維信金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提出申請，以批准票據按日期為2020年11月27日的發售備忘錄所述以僅向專業投資者(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37章)發債的形式上市及買賣。票據上市及買賣之許可預期將於2020年12月4日生效。

承董事會命
維信金科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馬廷雄

香港，2020年12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組成包括主席及非執行董事馬廷雄先生；執行董事廖世宏先生及廖世強先生；非執行董事沈晶女士及葉家祺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Chen Penghui先生、方遠先生及胡澤民先生。